

## 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2 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不包括公司回购专户的股份数量），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 一、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主要内容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701,305,203.27 元。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不包括公司回购专户的股份数量）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2 元（含税），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转增股本。截至 2021 年 4 月 21 日，公司总股本 590,793,578 股，扣除公司回购专户中的 10,433,055 股，以 580,360,523 股为基数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69,643,262.76 元（含税），占公司 2020 年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29.08%。

此外，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支持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的意见》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规定，上市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当年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视同现金分红，

纳入该年度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2020 年度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股份回购所支付的总金额为 50,347,754.12 元（不含交易费用），占公司 2020 年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21.02%。

将该回购金额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中的现金红利合并计算后，公司 2020 年度现金分红合计 119,991,016.88 元，占公司 2020 年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50.09%。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或进行股份回购形成库存股，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1 日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全票审议通过了此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二）独立董事意见

该利润分配方案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平衡了公司当前资金需求与未来发展投入、股东合理的投资回报，兼顾了公司可持续性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对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的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表决程序合法有效。我们同意将此方案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三）监事会意见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现阶段的盈利水平、经营发展需要及资金需求等因素，该预案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保护了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权益，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同意本次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判断，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1 日